



海州行

NEEQ : 834800

北京海州行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汪科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闫楠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爱凤
电话	13370938533
传真	0535-8640069
电子邮箱	13370938533@139.com
公司网址	www.datamining.cn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37号楼213-C37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54,346.35	1,910,921.94	-13.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496.55	587,426.35	-80.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2	0.09	-77.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6.00%	58.6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3.00%	69.26%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13,579.72	5,588,196.33	89.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1,929.80	4,718,925.27	-11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2,730.76	560,984.91	-18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740.14	-746,628.64	74.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5.64%	-266.3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5.86%	-31.6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76	-110.52%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99,790	40.00%	0	2,499,790	4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750,210	60.00%	0	3,750,210	6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50,210	60.00%	0	3,750,210	6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250,000	-	0	6,2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烟台盛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750,210	0	3,750,210	60.0034%	3,750,210	0
2	王丽	1,350,620	0	1,350,620	21.6099%	0	1,350,620
3	烟台华耀企业管理咨询	1,148,170	0	1,148,170	18.3707%	0	1,148,170

	询中心 (有限 合伙)						
4	程强	1,000	0	1,000	0.0160%	0	1,000
合计		6,250,000	0	6,250,000	100.00%	3,750,210	2,499,79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无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不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4.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B、执行新租赁准则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非标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持续经营”所述，海州行公司 2021 年发生净亏损-471,929.80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190,740.14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6,493,544.19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海州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董事会对非标审计意见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审计意见客观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鉴于此种情形，本公司管理层将采取以下措施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1、逐步推进新产品市场的开拓，改善公司的盈利能力。

2、将母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润滑油行业，不断开展新的业务合同，增加公司业务收入，公司计划在 2022 年全力开展下游客户。

3、持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管理，提高运营效率，继续降低日常性管理运营成本，加强预算管理，加速聚焦公司主营核心优势领域，尽快实现公司扭亏为盈。

4、继续加强对核心员工的培训、增进在技术、营销、管理等领域的知识更新速度，加快产品经理、技术服务工程师等优秀人才的招聘和培训；加强财务核算、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容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充分利用已取得研发成果快速拓展新业务；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以降低持续经营能力不利因素的影响。

5、充分发挥公司的技术解决方案优势，扩大合作领域，整体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和现金流向好发展；使公司的收入水平增加。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保留+持续经营强调事项段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措施，尽快消除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